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3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39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 8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春第先生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邱明亮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附件

## 简 历

邱明亮先生，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组织 ACCA 成员。曾任中石油中原油田会计师/助理工程师、中石油中原油田苏丹公司财务主管、中石化股份公司中原油田分公司财务主管、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沙特阿美中石化炼油公司(YASREF)财务计划和分析及会计部门经理、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厄瓜多尔公司副总经理、哈萨克斯坦 SILLENO 合资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邱明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邱明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要求。